

漯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关于征集我市企业知识产权维权成功案例的通知

各县局、分局，有关单位：

为进一步贯彻落实《中共漯河市委办公室 漯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进一步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工作的通知》（漯办〔2020〕19号）、《漯河市知识产权专项资金管理办法》（漯市监〔2023〕8号）文件中相关政策要求，鼓励我市企业积极维护自身知识产权权益，加大我市知识产权保护力度，经研究决定，在全市范围内征集企业通过省高院、市中院等途径维权成功的案例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征集范围

（一）维权企业必须是我市辖区内企业。

（二）维权成功案例时间需在2022年1月1日-2022年12月31日期间。

（三）案例类型需为知识产权类案件。

二、征集时间

2023年6月1日-2023年6月15日

三、有关措施

对征集的维权案例，漯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将按照文件

规定，进行逐一整理审核，对符合条件的案例进行整理公示，并按照有关文件要求落实相关奖补措施。

四、有关要求

各县局、分局及有关单位要认真贯彻落实文件要求，积极向辖区内企业宣传相关政策文件，及时通知辖区内企业，并组织符合条件的企业进行申报，提高企业维权积极性，有效保护企业知识产权合法权益，助推我市经济高质量发展。

联系电话：2922768

联系人：赵晨晨

邮 箱：lhzscqbhk@126.com

2023年5月29日

